上海市水务局2025年科研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人：上海市水务局

2025年05月12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19260030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192600309)

[第三章 服务需求 12](#_Toc192600310)

[第四章 投标报价须知 14](#_Toc192600311)

[第五章 合同文本（模板） 15](#_Toc19260031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_Toc192600313)

[第七章 评标办法 42](#_Toc19260031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受上海市水务局（以下简称“市水务局”）委托，上海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科研项目管理机构负责科研项目全流程管理，负责2025年度第二批科研项目承担单位招投标工作，现向社会发布本公告。

1项目概况

项目规模：第二批公开招标选取科研项目承担单位的项目共计1项。

项目资金：预算财政资金总额48万元。

完成期限：至2026年11月30日。

评审方式：公开评审答辩。

各项目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完成期限、资助金额详情见下表：

|  |  |
| --- | --- |
| **项目1：雨水系统低水位运行及泵闸联动污染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 | |
| 研究目标 | 针对放江污染管控需求，开展典型泵站低水位运行技术研究，识别雨水系统高水位运行成因，探索减轻河道影响的防汛泵站和河道泵闸运行规则，为泵站放江污染管控提供技术支撑。 |
| 研究内容 | 1、基于水质和水位监测的系统问题诊断和低水位实现方法研究  2、防汛泵站和河道泵闸联合调度技术研究  3、典型雨水系统低水位运行及水陆泵闸联动放江污染控制应用示范 |
| 研究期限 | 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 |
| 财政资助额 | 48万元 |

注：每个项目必须至少3家单位申报，并且各申报单位需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申报材料。

2投标人资格要求

凡符合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有意承担研究任务的法人均可申报以上项目（不接受对项目中部分研究内容的单独申报），**一家单位仅可申报一个项目**。

（1）申报单位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独立经济核算，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备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和相应条件；

4）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约记录；

5）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项目负责人资格

1）项目负责人必须在职在岗，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并能确保在法定退休年龄前完成项目任务；

2）项目负责人承担在研及申请市水务局科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个**。

（3）其他说明

1）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劳模创新工作室、工程中心、研究工作室等科研团队；

2）申请市水务局科研项目的法人，需提交营业执照等**独立法人资格证明文件**，项目负责人**在职在岗证明、专业职称证书、学位证书**等复印材料。

3招标文件获取

上海市水务局官网。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5月12日-2025年05月18日。

4投标材料准备

投标材料包括商务标和技术标，均需准备电子文档与书面材料，并包含相应附件、加盖单位公章。

电子文档：**1份**，以PDF扫描件形式存入优盘，单独封装小信封内，信封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报单位**。

书面材料：**一式五份**，需胶装成册，商务标、技术标分别封装信封，信封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报单位**。

各自分装的电子文档与书面材料共同密封于一个大信封内，并用封条贴于信封接口处，封条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信封封面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必须确保书面材料和电子文本的一致性。

5评标准备

（1）汇报要求：汇报时间10分钟，携带PPT电子材料，以及PPT书面材料5份。

（2）汇报提纲（供参考）：包括研究内容、技术关键、成果及考核指标、预期效果效益、研究条件（单位业绩、人才队伍等）、经费预算等。

6投标、评标、开标

（1）投标

1）投标时间：2025年05月23日09时30分

2）投标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华盛路82号4楼第一会议室

（2）开标

1）开标时间：2025年05月23日09时30分

2）开标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华盛路82号4楼第一会议室

（3）评标

1）评标时间：2025年05月23日09时40分

2）评标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华盛路82号4楼第一会议室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于上海市水务局官网。

8联系方式

|  |  |
| --- | --- |
| 上海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 上海市水务局 |
| 地址：静安区华盛路82号 | 地址：长宁区江苏路389号 |
| 联系人：黄佳丽 | 联系人：张菁蕾 |
| 电话：021-53080900-336 | 电话：021-32066669 |

2025年05月0912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表

| **条款号** | **项 目** | **内 容** |
| --- | --- | --- |
| 1.2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投标单位：①独立法人；②较好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资信等级；③较强技术实力和研究设施。  2、项目负责人：①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②在研及申请市水务局科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个。  详细要求见招标公告。 |
| 2.2 |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48万元。  项目1最高限价：48万元。 |
| 4 | 计量单位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 5 | 现场考察、招标前答疑会 | 本项目不适用。 |
| 6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90天内。 |
| 9.2 | 投标文件编制 | 1、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包括但不局限以下内容：  （1）投标承诺书（格式）；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投标函（格式）；  （4）投标人基本情况及资格文件（格式）；  （5）投标报价函（格式）；  （6）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担及履约情况（格式）；  （7）有关情况说明（格式）；  （8）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2、投标文件技术（格式）。 |
| 10.3 | 投标报价 | 所有投标文件中均按人民币货币进行报价。 |
| 11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文档1份，书面材料5份。详见投标须知11。 |
| 12 |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3 | 开标时间、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3 | 样品或演示 | 无需提供样品；  开标日当天需进行现场PPT汇报。 |
| 13 | 申报单位数量 | 每个项目必须**至少3家**单位进行申报。 |
| 14.1 | 资格审查 | 依法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进入评标环节。 |
| 14.2 | 评标专家组成 | 至少5名评审专家组成专家组，设1名专家组长。 |
| 14.3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5 | 确定承担单位方式 | 根据评分排名确定中标单位，每个项目中标单位限1家。 |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2002〕1980号）及项目情况，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金额\*1.5%。 |

二、总则

**1.招标人、投标人**

1.1招标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投标人需满足以下条件：

1.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1.2.2独立经济核算，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2.4具备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2.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约记录。

1.2.6项目负责人必须在职在岗，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并能确保在法定退休年龄前完成项目任务。

1.2.7项目负责人承担在研及已申请的市水务局科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个。

1.3在同等条件下，项目将优先考虑劳模创新工作室、工程中心、研究工作室等科研团队。

**2.资金来源**

2.1本项目资金全部为财政性资金，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签订合同的全部项目资金。

2.2项目预算资金及各项目资金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2.2。

**3.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项目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不附中文注释，视为无效材料。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现场考察、招标前答疑会**

招标人根据项目需求，统一组织投标人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勘查，并通过明确现场或书面形式对投标人疑问进行解答。本项目不适用。

**6、投标有效期**

6.1除投标人须知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6.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投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6.3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若拒绝延长，投标人的投标将失效。

三、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服务需求

第四章 投标报价须知

第五章 合同文本（模板）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标办法

7.2投标人需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事项、格式、条款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8.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招标人可能因任何原因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各方起约束作用。当原招标文件与修改内容有差异时，以修改内容为准。

四、投标文件编制

**9.投标文件组成**

9.1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组成。

9.2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9.2.1投标人应按上述内容及顺序排列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

9.2.2投标人应按照要求格式填写相关内容，凡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之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9.2.3凡招标文件提供相应格式的，应完整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10.投标报价**

10.1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10.2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

10.3项目报价按人民币计价，单位为元，报价精确到元。

**11.投标文件封装规定**

11.1投标文件分电子文档和书面材料。

11.2电子文档1份，以PDF格式存入优盘，单独封装小信封，信封封面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报单位。

11.3书面材料，打印后胶装成册，一式五份。商务标、技术标分别装信封，信封封面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报单位。

11.4封装后的电子文档与书面材料共同密封于一个大信封袋内，并用封条贴于信封接口处，封条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信封封面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报单位

11.5投标人必须确保书面材料和电子文本的一致性。

**12.投标截止**

12.1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文档与书面材料递交至指规定地点。

12.2若投标人递交时间晚于截止时间，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

五、开标与评标

**13开标**

13.1本项目开标不涉及样品。

13.2开标时间与地点

13.2.1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规定地点开标。

13.2.2在规定地点公开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准时出席，并留在候场区等待汇报。

13.3携带材料

13.3.1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3.3.2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备核。

13.4开标条件：每个项目必须至少3家单位申报。

13.5开标流程

13.5.1招标人宣布开标流程。

13.5.2招标人公布招标截止时间前投递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13.5.3招标人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13.5.4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招标人按照项目序号当众拆封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并记录在案。

13.5.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3.5.6开标结束。

**14.评标**

14.1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符合评标要求的投标材料进入评标环节。

14.2评标专家组

14.2.1评标专家组由招标人代表与相关研究领域经济、技术专家组成，专家组总人数至少5位及以上的单数，专家需具备高级职称。设置专家组长1名。

14.2.2评标专家组有如下情形之一，将回避：

14.2.2.1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投标的公正评审；

14.2.2.2曾因在招标、评标及其他招投标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4.2.2.3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14.3评标流程

14.3.1投标人进行PPT汇报，汇报时间10分钟。

14.3.2专家提问，投标人答辩，共计5分钟。

14.3.3专家依据汇报情况，审阅材料，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评分。

六、授予合同

**15.中标单位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结果后，根据评分排名确定中标单位，并按照公示要求公示中标单位，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16.中标通知书**

公示期内无异议后，向中标单位发送通知书。

**17.签订合同**

中标单位凭中标通知书，与招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

# 第三章 服务需求

一、总则

**1总要求**

1.1投标人应具备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具备本市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资质与条件。

1.2投标人提供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1.3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项目实施背景、服务内容与质量要求、项目考核管理要求等，一旦中标，应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完成相关服务。

1.4投标人对所提供的服务应享有合法所有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技术秘密、商业秘密等权利，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若存在，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二、项目概况

**2项目名称与金额**

2.1本项目为上海市水务局2025年度第二批科研项目，共计1个子项目。

2.2本项目预算财政资金总额为48万元。

2.3子项目名称及金额见下表所示。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  **（万元）** |
| --- | --- | --- |
| 项目1 | 雨水系统低水位运行及泵闸联动污染控制技术研究与应用 | 48 |

**3招标内容**

3.1本项目主要根据1个子项目遴选项目承担单位，项目承担单位的研究目标与研究内容具体如下。

| **项目编号** | **研究目标** | **研究内容** |
| --- | --- | --- |
| 项目1 | 针对放江污染管控需求，开展典型泵站低水位运行技术研究，识别雨水系统高水位运行成因，探索减轻河道影响的防汛泵站和河道泵闸运行规则，为泵站放江污染管控提供技术支撑 | 1、基于水质和水位监测的系统问题诊断和低水位实现方法研究  2、防汛泵站和河道泵闸联合调度技术研究  3、典型雨水系统低水位运行及水陆泵闸联动放江污染控制应用示范 |

3.2完成期限

3.2.1项目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

**4承包方式**

4.1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5合同签订方式**

5.1本项目合同的标的、价格、验收标准、考核要求、履约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并相互补充和解释。

**6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6.1结算原则

6.1.1本项目合同总价不变，招标人不会因政策性调价、人工成本等因素引起成本增加而进行调价。

6.2支付方式

6.2.1本项目合同金额具体支付方式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 第四章 投标报价须知

**1投标报价依据**

1.1投标报价计算依据包括国家与上海市相关预算编制规定、招标文件对预算的限制等。

1.2招标文件明确的研究目标、研究内容，以及合同规定的考核指标。

1.3科研项目具备的其他相关要求。

**2投标报价内容**

2.1依据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和内容，中标人提供项目服务，其投标报价应包括以下费用：前期资料收集、数据采集、服务方案制定、社会调查费用、出具报告、人员开支、交通费、文件资料装订打印费，以及其他相关措施费、管理费用、利润及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服务的一切费用。

2.2除投标所需中另有说明外，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全部工作内容，以及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与要求而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

2.3投标人应考虑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任何风险因素所引起的成本增长。

2.4投标人应按照格式要求完整填写预算报价。

**3投标报价控制性条款**

3.1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公布的预算金额。

3.2投标文件中只允许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均不予接受。

3.3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满足合同约定的要求，不得违反法规标准规定或合同约定，不得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劣低价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 第五章 合同文本（模板）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

科研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  |
| --- |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及国家和地方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合同双方就污泥微生物产物植物促效作用及多元化应用路径研究\_项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研究目标和研究内容**  （一）研究目标  （二）研究内容  **二、考核指标**  **（主要为项目产出的成果形式及相关数量）**  **三、实施期限和地点：**  本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至 年 月 日在 （地点）实施。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本项目采用 方式验收，由甲方组织验收。  **五、经费及其拨款方式：**  （一）本项目经费（小写）： ，（大写）：人民币 元整。  （二）拨款方式（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①一次总付： ，时间： 。  ②分期支付：  第一期：人民币 元整（人民币 元），时间：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且合法有效的发票后10天内；  第二期：人民币 元整（人民币 元）,时间：通过中期评审，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且合法有效的发票后10天内；  第三期：人民币 元整（人民币 元），时间：项目通过验收,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且合法有效的发票后10天内。  **六、合同终止和撤销：**  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合同终止或由甲方直接终止合同：  （一）经实践证明，项目技术路线不可行，或项目无法实现合同约定的进度且无改进办法；  （二）完成项目任务所需的资金、原材料、人员、支撑条件等未落实或发生改变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  （三）乙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严重违规违纪行为，不按规定进行整改或拒绝整改；  （四）乙方未按项目合同约定的计划进度实施项目，经催告后在规定期限内仍迟延实施的；  （五）乙方不接受局的项目监督检查，经催告后仍不配合的；  （六）乙方在合同期限结束后6个月，仍未提交验收材料的；  （七）乙方发生与局科研项目相关的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严重污染环境的；  （八）国家或本市规定的其他情形。  终止合同的，乙方应当对项目已开展的工作、经费使用、已购置设备仪器、阶段性成果、知识产权等情况做出书面报告，经甲方核查批准后，完成返还项目经费等后续相关工作。因上述第（三）至（七）项及其他乙方原因导致合同终止的，乙方除履行前述书面报告、返还经费等后续工作外，还应当对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承担本项目经费20%的违约责任。  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撤销合同：  （一）乙方在项目采购阶段伪造或者编造投标材料，骗取中标；  （二）国家及本市规定的其他情形。  撤销项目的，乙方应当返还已拨付的全部项目经费，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承担本项目经费20%的违约责任。  **七、违约责任：**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甲、乙双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如甲方不履行本合同，实拨资金不得追回。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半年内仍未开展研究工作或所拨资金挪作它用的，除全部退还甲方所拨资金外，还应当对甲方因科研项目延期导致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承担本项目经费20%的违约责任。  因重大变故，并经市政府监督管理部门或主管部门同意变更或终止本次科研项目的，甲方有权变更或终止本次科研项目，未使用资金或已购物资乙方应当予以返还。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一）双方同意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九、其它（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有关成果归属和权益、保密责任等按照《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科研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内容产生冲突时，以最新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 方 | 单位全称 |  |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委托代理人 | (签章) | | |
| 住所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乙 方 | 单位全称 |  |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 | (签章) | | |
| 委托代理人 | (签章) | | |
| 联系(经办)人 | (签章) | | |
| 住所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 |
| 开户银行 |  | | |
| 账号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科研项目**

**XXXX项目投标文件**

**（商务标）**

投标人：XXXXX(投标单位名称)

20 年 月 日

一、投标承诺书（格式）

致：\_\_\_\_\_\_\_\_\_\_\_\_\_\_\_\_\_\_

本单位在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内容后，自觉接受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参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并做出承诺如下。

1、本单位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关规定或要求，并完全同意。

2、本单位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原则参加投标。

3、本单位投标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4、本单位若中标，将根据要求按期保质完成项目。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_\_\_\_\_\_\_\_（地址）的\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投标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_\_\_\_\_（姓名），现代表我方授权委托我方在职人员

\_\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响应文件提交、开启、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之日起直至项目协议生效前始终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三、投标函（格式）

致：\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贵方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要求，本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姓名、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单位名称），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包括纸质材料5份和电子材料1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投标总价为\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2、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5、我方授权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及资格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地 址 |  |
| 邮 编 |  |
| 电话/传真 |  |
|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
| 在册人数 |  |
| 经营状况 |  |
| 相关资质证书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注：1、请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2提供财务状况报告；3、有关资质证明。

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确保清晰可辨识，加盖公章。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项目负责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文化程度 |  |
| 毕业院校和专业 |  | | 毕业时间 |  | |
|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  | | 联系方式 |  | |
| 技术职称 |  | | 聘任时间 |  | |
|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 | | | | |

（三）团队人员配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拟担任**  **本项目职务** | **学历专业** | **职称及职业资质** | **相关工作经历**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身份证、执业资格证（如无则提供学历证书等资料）及一年以内的单位社保缴费凭证，缴纳凭证需盖公章。

五、投标报价函（格式）

|  |  |
| --- | --- |
| **项目编号、名称** |  |
| **投标报价** | **（元）** |
| **备 注** |  |

注：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系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报价内容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报价函内容为准。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担及履约情况（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合同总价（万元）** | **项目开始时间** | **履约情况**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须提供类似项目的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同步提供对应业绩发票一笔）。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有关情况声明（格式）

（一）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本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 （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_\_\_\_\_\_\_\_\_\_\_\_\_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_\_\_\_\_\_\_\_\_\_\_\_\_\_\_\_\_\_

本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截止开标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1]](#footnote-0)，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 ）万元[[2]](#footnote-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科研项目**

**XXXX项目投标文件**

**（技术标）**

投标人：XXXXX(投标单位名称)

20 年 月 日

**一、科研项目可行性研究方案**

**（一）趋势判断和需求分析**

|  |
| --- |
| 请陈述国内外现状、水平和发展趋势（含知识产权状况和技术标准状况）；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求；科学技术价值、特色和创新点。（可续表） |

**（二）研究内容和技术关键**

|  |
| --- |
| 请陈述项目研究的总体目标和创新点，主要内容及所需要解决的技术关键以及开展的技术路线**（含技术路线图）**。（可续表） |

**（三）执行年限和计划进度（可续行）**

|  |  |  |  |
| --- | --- | --- | --- |
| **年度** | **季度** | **计划执行内容** | **节点成果** |
| 20 年 | 第 季度 |  |  |
| 20 年 | 第 季度 |  |  |
| 20 年 | 第 季度 |  |  |
| 20 年 | 第 季度 |  |  |
| …… | …… |  |  |

**（四）工作条件和环境保障**

|  |
| --- |
| 请陈述意向单位情况；已经具备的研究基础；项目组织机制设计；产学研结合加快工作进展的设想。（可续表） |

**（五）成果形式**

|  |
| --- |
| 请陈述项目具体产出的成果形式。包括：研究报告、工作报告、标准（标准草案和形成的技术标准水平）、新技术、新产品、新装置等情况。（可续表） |

**（六）绩效考核目标和预期效益**

|  |
| --- |
| 项目绩效考核目标。（列出项目完成一年及以后预计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可续表） |
| 预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续表） |

**（七）项目意向单位主要业绩情况（可续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合同总价（万元）** | **签约及完成时间**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备注 | 请列举项目意向单位近三年内承担的同类项目、重要项目等业绩情况，并在附件中附上合同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 | | | |

**（八）主要研究人员情况（可续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姓名** | **性别** | **证件号码**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最高学历** | **目前承担其它研究项目数** | **在本项目中每年投入工作时间** | **在本项目中的责任** |
| 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2 | 项目高级研究人员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项目参与人员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7 | 引进人才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 |
| **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科研项目经费预算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金额单位：元** |
| **经费来源合计** | |  | |
| **其中：1、局部门预算经费** | |  | |
| **2、自筹经费来源** | |  | |
| (1) 其他财政拨款 | |  | |
| (2) 单位自有货币资金 | |  | |
| (3)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预算科目** | **预算总额** | **其中：申请局部门预算经费** | | **计算依据** |
| 一 | 直接费用 |  |  | |  |
| 1 | 业务费 |  |  | |  |
| 2 | 劳务费 |  |  | |  |
| 二 | 间接费用 |  |  | | 间接费用实行总额控制，按照不超过项目直接费用的40%比例核定。 |
| 合计 | |  |  | |  |
| 项目负责人  （签名） | | 财务负责人  （签名） | | 项目意向单位财务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 |

注：

1、经费预算部分参照《上海市财政科研项目专项经费管理办法》（沪财发〔2023〕4号）编制。

2、请详细填写预算计算依据。

**三、项目负责人和承担单位承诺**

|  |
| --- |
| 我单位承诺项目实施及相关活动中所提交材料具有真实性、准确性，项目研究内容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对项目所需的物力、财力、人力支撑均有保障，恪守科研诚信要求和科研伦理准则。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意向单位（盖章）：  日期： |

**四、附件**

|  |
| --- |
| 1.项目意向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项目意向单位业绩证明资料（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项目主要研究人员身份证件（副本复印件）、承担其它研究项目证明材料（如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最高学历（副本复印件）等其他资料；  4.项目意向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总则**

1.1为进一步保障上海市水务局科研项目承担单位遴选结果公平有效，评标过程公正透明，依据《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机关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采购实施细则》（沪水务办〔2021〕2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海洋局）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沪水务〔2024〕23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本评标办法。

1.2本评标办法适用于科研经费在30万（含）以上的科研项目。

**2评标原则**

2.1各科研项目必须至少有3家申报单位进行申报，并且各申报单位需在指定时间内提交了有效申报材料。

2.2评标通过会议形式公开评审。

2.3评分结果保留小数点后2位数，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2.4评分排名第一的单位为中标单位，若排名第一中标单位放弃，可确定排名第二单位为中标单位。

**3评标专家组**

3.1评标专家组由招标人代表和相关研究领域经济、技术专家组成，专家组不少于5人，专家需具备高级职称。设置专家组长1名。

3.2评标专家组长负责主持评标工作，组织专家组开展评标活动。

3.3评标专家组听取参评单位汇报，根据评分标准，对参评单位记名、独立评分，并根据参评单位汇报情况提问交流，撰写专家意见。

**4评标流程**

4.1评标会前，申报单位根据申报指南，在指定时间内提交申报材料。

4.2评标会上，申报单位进行PPT汇报，汇报时间10分钟，专家提问及汇报人答辩时间5分钟。专家根据汇报情况，审阅申报材料，根据评分内容和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评分。

4.3评标会后，中标单位公示无异议后向中标单位发送中标通知。

1. 投标人需按提供的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footnote-ref-0)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footnote-ref-1)